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文化体育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和上级部门有关意识形态、文化体育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指示，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宣传思想、文化体育艺术、精神文明建设、新闻出版广电的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本级、深圳市龙华区新闻中心、深圳市龙华区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和深圳市龙华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深圳市龙华区业余体校）共4家基层单位。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6辆，包括定编车辆6辆。

三、2019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系统2019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进一步做强新闻宣传品牌，持续深入指导《龙华新闻》版面优化和深圳龙华频道栏目质量提升，进一步优化传统区媒+新媒体的新闻宣传机制；2. 进一步实现智能化升级、智库化发展，提高问题审核、处理、回复效率；3. 基础体育设施建设，全民健身服务指导网络，开展体育产业，研究制定扶持发展政策；4. 深入实施体育利民工程，提高全民健身参与度，完善业余体校训练体系，挖掘体育后备人才；5. 进一步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全面构建三级联动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6. 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积极推进全民阅读服务；7. 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发生。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部门预算收入14,704万元，比2018年增加1,780万元，增长14%，其中：财政预算拨款14,694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转1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部门预算支出14,704万元，比2018年增加1,780万元，增长14%。其中：人员支出1,325万元、公用支出3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万元、项目支出12,973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

深圳市龙华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深圳市龙华区业余体校）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新成立全额拨款事业编单位，编制预算统一口径计算依据增长。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本级预算 14,704 万元，人员支出 1,325 万元、公用支出 3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 万元、项目支出 12,973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32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387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2,973 万元，具体包括：

1. 预留机动经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增加工作所需支出
2. 一般管理事务 66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消耗品、日常办公系统采购等。
3. 新闻（舆情）事务管理工作 118 万元，主要用于书记信箱运营、新媒体网宣产品制造、推广费用等。
4. 宣传、理论学习、管理工作 5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建、工、青、妇等工作。
5. 新闻中心管理事务 68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专项新闻采访活动、专项宣传品制作等。
6. 文化管理事务工作 1,32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市场广电审批日常管理、辖区加快推进文体设施建设工作、文化工作日常管理事务、文物保护工作等。
7. 文化市场管理事务 229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市场管理事务、行政执法、扫黄打非工作等。
8. 文化事业发展专项经费 2,20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志愿者活动、精品文化创作、图书购置、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全区文化艺术活动、龙舟文化艺术节文化活动、读书活动、参加组织省市赛事及各类文化活动、文化品牌建设、自助图书机运营、文艺精品扶持和奖励等。
9. 体育彩票公益金 2,200 万元，主要用于区体育品牌项目及公益惠民培训、参加深圳市“体彩杯”赛事及业余体校项目补助、国民体质测试、购买公益性体育器材、举办区系列体育赛事等。
10. 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3,216 万元，主要用于媒体宣传报道和宣传活动、龙华区“我们的节日·端午”及龙舟文化艺术节宣传、文明创建主题活动、新媒体网络宣传、重点宣传合作项目等。
11.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经费 330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公职人员政府绩效考核奖励。
12. 信息采集、发布管理 16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工作事务运营工作等。

13. 文明办工作事务、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事务 57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创建工作宣传工作、龙华区城市交通文明指数调研项目等。
14. 体育管理事务 118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体育管理事务工作等。
15. 计划生育考核 42 万元，主要用于深圳市人口与计划生育考核。
16. 文化中心管理 事务 88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服务事务管理、精品文化创作、公共文化提升培训、区图书馆及直属分馆运营（政府采购）、区图书馆及直属分馆运营。
17. 体育中心（业余学校）事务管理 94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日常体育活动经费、举办国际网球公开赛事（政府采购）、参加市网球团体赛、全年赛事活动保险经费等。
18. 政府投资项目 124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建议工作等。
19. 上年结转 10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共计 3,647 万元，其中包括 2019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3,647 万元和 2019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委本级和 0 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 万元，比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预算数 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开支方向及经费增减说明：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外国嘉宾来访接等。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 年预算数 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预算数 2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有 6 辆，主要开支于日常油费、路桥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共 5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7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3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7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87 万元，增长 30%。主要是：深圳市龙华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深圳市龙华区业余体校）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新成立全额拨款事业编单位，编制预算统一口径计算依据增长。

二、国有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二、其他

本单位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2200 万元。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举办国际网球公开赛事	支出领域	其他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一般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委宣传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	630	其中：财政拨款	63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举办一年一度的深圳龙华国际网球公开赛，分设男子组和女子组。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设立的依据	深龙华府函〔2017〕575 号（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7 深圳龙华区国际网球公开赛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2017 年 11 月 5 日，国家体育总局网球运动管理中心主任刘文斌和中共深圳市龙华区委书记余新国出席本项赛事男子颁奖仪式和女子赛事开球仪式并作出讲话，刘文斌主任对本项赛事连续第二年举办并升级成男女合赛的价值和意义进行了高度赞扬。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国际赛事的举办，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建设的具体举措，有利于更好地向世界宣传、推介深圳市龙华区，提高深圳市龙华区的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推动龙华区网球运动普及、繁荣与发展。			
项目中长期目标	培育打造国际网球品牌赛事，提升龙华区当地文化、体育、旅游领域在周边城市乃至全国范围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项目年度目标	安全、有序打造深圳市唯一的男女合赛国际职业网球赛事。				
管理措施（制度措施）	项目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投入指标	测算明细	630 万		
		项目周期	8 周		
		资金支出进度	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付 50%，开赛前的五个工作日内付 30%，比赛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付 20%，并按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时效	8 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体育产业发展对经济发展有很大的内在促进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事业发展对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将有直接的促进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体育事业产业对生态环境有很大的内在促进作用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网球赛已有深刻印象，预计市民群众表示十分欢迎	